

证券代码：833649

证券简称：宝美户外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江苏宝美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天元东路营宁路11号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2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郜永红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郜永红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经由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郜永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3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提名的郜永红先生与董事郜安邦先生存在关联关系，董事郜安邦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郜永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管理需要，聘请郜永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 3 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提名的郜永红先生与董事郜安邦先生存在关联关系，董事郜安邦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房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管理需要，聘请房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 3 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经纬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管理需要，聘请高经纬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 3 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及战略规划，经与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协商，公司拟更换审计机构，不再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对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江苏宝美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事宜详见《江苏宝美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苏宝美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江苏宝美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7日